

## 亚振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长	高伟	工作原因	钱海强
董事	徐辉	工作原因	高银楠
独立董事	许柏鸣	工作原因	孟荣芳

- 4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17年4月1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1.10元（税前）实行利润分配，分配金额为24,085,600.0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该议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

## 二 公司基本情况

###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亚振家居	603389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吉雄飞	王庆红
办公地址	江苏省南通市如东县曹埠镇亚振桥	江苏省南通市如东县曹埠镇亚振桥
电话	0513-84296002	0513-84296002
电子信箱	business@az.com.cn	business@az.com.cn

##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 （一）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集产品研发设计、生产制造及销售服务为一体，主要从事中高端海派艺术家具产品的生产与销售，主导产品为“亚振”、“亚振·利维亚”和“亚振·乔治亚”品牌系列海派艺术家具。公司已实行多品牌矩阵打造并覆盖国内中高端海派艺术家具市场，以“亚振”、“亚振·利维亚”和“亚振·乔治亚”为核心品牌，并同时授权经销意大利顶级家具品牌“Chelini”，以满足不同消费者的个性化需求。“亚振”品牌定位高端，选用高档家具材料，采用独特的设计和工艺结构，力求为高端、成功人士打造具有艺术价值和审美情趣的西式家具。“亚振·利维亚”品牌定位为中高端品牌，侧重于使用与艺术相结合，运用一贯的好设计、好材料及好工艺理念力求为精英人士、白领阶层打造空间适用、功能性强的西式家具。“亚振·乔治亚”品牌定位为中高端品牌，创立于2013年，致力于海派精致生活与传统工艺的结合。以上各品牌相互补充和促进，使公司最大限度地占有市场，降低了经营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场景图如下：

“亚振”——海派风情客厅系列



“亚振·利维亚”枫丹白露卧室系列



## “亚振·乔治亚”凡尔赛餐厅系列



### （二）公司经营模式

1、品牌建设：公司设立了品牌技术中心，负责自主品牌“亚振”、“亚振·利维亚”和“亚振·乔治亚”的策划、运营、宣传和推广以及授权经销品牌“Chelini”在国内的运营和推广。公司坚持建立细分市场领导品牌的战略导向，从企业管理、人才储备到内外资源的整合控制均围绕着品牌战略进行规划，经过多年的实践积累，公司的品牌发展和管理思路逐步完善，通过对市场、消费者和竞争对手的持续分析和精准定位，制定出集产品设计、店铺陈列与媒体投放的整体品牌推广策略。

2、采购模式：公司采购管理中心下设有上海、南通两个采购分部，具体负责所需木材、板材及其他物料的采购工作，其中，部分原材料采购于国内的贸易商和厂家，部分原材料从国外直接进口。公司对于大批量、价值高的物料实行集中采购制度，一方面获得规模效益，降低采购和物流成本，另一方面易于稳定与供应商的关系。对小批量、价值低、市场资源有保证的一般物料实行分散采购制度，作为集中采购制度的有效补充，可以减少公司库存占用和资金占用。

3、生产模式：公司产品主要由南通两个大型生产基地进行自制生产，少量通过委托加工。（1）自制生产：每月月初，制造管理中心与营销管理中心进行市场信息沟通，依据 ERP 系统对产品销量的监控、客户的订单情况及市场需求预测制定月度生产计划，并以“目标管理计划表”的形式下发各车间进行生产，每个车间以“生产日报表”、“工人日产量汇总表”的形式将其从事的各工序、各环节生产情况上报制造管理中心，整个生产流程通过工人自检、上下工序互检、质检员专检三种方式控制不良品的产生，同时，产品入库前与配送前均需再次查验，从而保证产品质量。（2）委托加工：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是对少量非核心的雕刻部件、车枳件和板材贴面采取委外加工方式。

4、营销模式：从店铺形式上来说，公司的产品通过独立专卖店和商场店进行销售，从销售模式上来说，公司自主品牌“亚振”、“亚振·利维亚”和“亚振·乔治亚”采用直营和经销模式相结合的销售模式，授权经销品牌“Chelini”采用直营模式。

### （三）行业情况说明

#### 1、我国家具行业概况

家具是人类生活不可缺少的生活用品，也是现代生活方式的载体。它在具有使用功能的同时，通过设计而体现的文化特性已成为家具产品价值的主要部分。由于家具与人们生活、工作、学习及娱乐等活动密切相关，因此，家具行业是人类社会的一个“常青产业”。在整个产业链中，家具作为最终产品，处于产业链的下游，是极具增值和引领作用的一环。

我国家具行业属于劳动密集型产业。经过多年发展，生产、销售、技术水平、产品质量和经济效益都得到了全面提高。逐渐形成珠江三角洲、长江三角洲、环渤海、东北、西部五大家具产业区，其中，珠江三角洲、长江三角洲、环渤海、东北四个产业区内家具出口生产企业和大型生产企业集中，是供应我国市场和家具出口的主要地区，西部家具产业区主要面向国内市场。目前，我国家具行业具有满足内需、内资主导、贸易顺差、就业支柱四个基本特征。

中国家具行业经过三十多年的发展，已经形成了一定的产业规模，培育了较成熟的家具配套产业，出现了一些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家具明星企业。目前，家具企业正面临各方面转型压力，家具行业呈现出了增速放缓、发展平稳实现质增、规模效应日益提高、大型企业作用增强等阶段性特点，在“中国制造 2025”和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外贸竞争新优势的若干意见》等一系列利好政策的支持下，家具行业将实现新常态下的新发展。

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数据显示，2016 年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332,316 亿元，同比增长 10.4%，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 9.6%。其中家具类 2016 年零售额为 2,781 亿元，同比增长 12.7%。居民收入稳定增长，城乡差距继续缩小，全年全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3,821 元，比 2015 年名义增长 8.4%，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 6.3%。

2016 年 3 月中国家具协会发布了《中国家具行业“十三五”发展规划》，对整个家具行业的“十二五”期间发展进行了回顾，对下一个五年发展进行了展望，并提出了指导性意见。“十二五”期间，家具企业经历市场的变动和行业的换挡，企业的盈利能相对以前有所提升。随着进一步调整结构与转型升级，行业整体盈利水平也将趋于合理并逐步稳定。2011-2015 年，中国家具业平均增速为 15.84%，家具行业平均主营业务利润率为 6.18%，利润总额平均增速为 18.43%。伴随社会经济进入新常态，家具业发展的高速阶段结束，已进中高速阶段，并将继续趋于平稳。

《中国家具行业“十三五”发展规划》提出：家具行业要主动适应经济新常态，加快转变发展模式，保持行业稳定发展。进入中高速发展阶段后，稳中求进将是家具行业发展的总基调，未来五年保持主营业务收入平均 9%-10%左右的增长。家具行业要挖掘细分领域、深耕国内市场，适应群众多样化的消费需求，要继续扩大消费需求，释放消费潜力，保持家具类商品零售额平均 8%-10%的增长。

## 2、公司在行业中的地位

公司产品以海派艺术风格的移动和定制类（整体定制+高端定制）木制家具为主，主要应用于民用领域，通过其个性的设计、精良的制作不断赢得了追求品味生活的中高端消费人群的追捧。随着家居消费的不断升级以及传统文化的复兴更替，公司在产品的设计研发上融入了东方元素，将中西方文化融会贯通，成功打造了“海派艺术家具”这一独特的家具细分领域。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秉持“包容、关爱、创新、共赢”的企业核心价值观，以“好设计、好材料、好工艺”满足消费者需求，引领海派艺术生活方式。公司产品定位于中高端，以强大的研发设计实力、精湛的制作工艺技术以及严格的品质管理使产品品质不断提升，并依靠较高的品牌知名度以及遍布全国七十多个大中城市营销网络，现拥有 154 个门店。将公司产品推向市场，成功引领着海派艺术家具消费的潮流。公司产品赢得了广大消费者的青睐，在消费者心目中树立了较高的行业知名度和美誉度。

###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6年	2015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4年
总资产	1,022,894,130.59	604,459,571.62	69.22	572,988,710.66
营业收入	561,955,127.50	583,404,370.24	-3.68	563,154,892.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5,523,668.20	77,204,442.29	-2.18	72,747,286.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8,507,089.88	74,244,966.76	-7.73	71,975,746.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47,282,087.03	405,380,368.03	109.01	356,190,237.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592,593.56	71,084,232.18	80.90	72,807,958.2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6	0.47	-2.13	0.4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6	0.47	-2.13	0.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57	20.24	减少2.67个百分点	22.14

####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97,797,919.31	149,495,449.88	126,772,901.67	187,888,856.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34,165.65	24,299,172.58	20,115,107.24	33,743,554.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085,914.34	23,610,993.51	18,590,957.32	28,391,053.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159,210.72	71,344,213.58	22,251,205.59	81,156,385.1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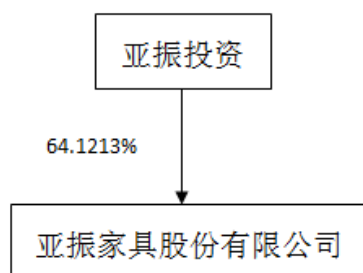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5,06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3,329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 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 量	
上海亚振投资有 限公司	140,400,000	140,400,000	64.12	140,40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 法人
江苏盛宇丹昇创 业投资有限公司	8,210,500	8,210,500	3.75	8,210,500	无	0	境内非国有 法人
上海恩源投资管 理有限公司	7,800,000	7,800,000	3.56	7,80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 法人
上海浦振投资管 理有限公司	7,800,000	7,800,000	3.56	7,80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 法人
徐飞	640,079	640,079	0.29	640,079	无	0	境内自然人
赵晨	565,807	565,807	0.26	565,807	无	0	境内自然人
蔡小士	455,000	455,000	0.21	455,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吴天然	436,000	436,000	0.20	436,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天安财产保险股 份有限公司一保 赢理财 1 号	405,549	405,549	0.19	405,549	无	0	境内非国有 法人
福州锦兴投资有 限公司	372,196	372,196	0.17	372,196	无	0	境内非国有 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亚振投资持有亚振家居 64.1213%的股权，上海恩源、上海浦振均持有公司 3.5623%的股权，亚振投资、上海恩源和上海浦振均系公司实际控制人高伟、户美云和高银楠控制的企业。其他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与前十名股东之间未知其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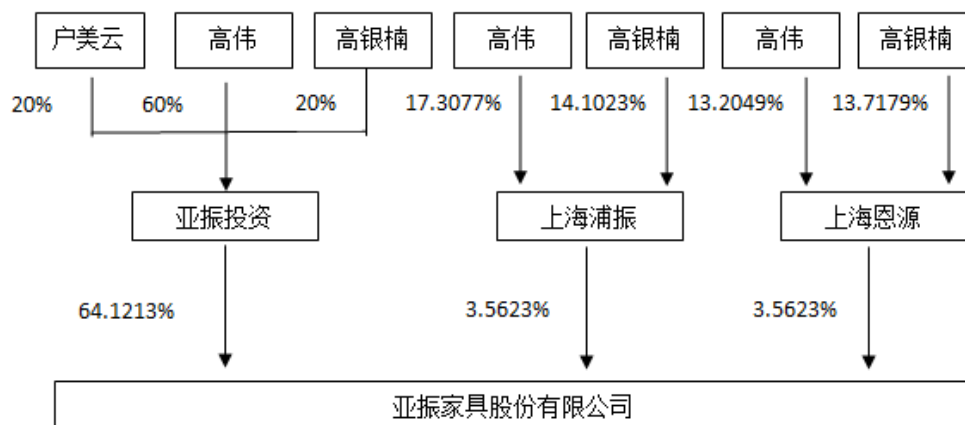
####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不适用



####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不适用



###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不适用

##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6,195.51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68%；实现营业利润 8,190.26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7.99%；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552.37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2. 18%, 净利润降低低于营业利润, 主要是政府补助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加 85.54%。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 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 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报告期末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孙公司

序号	子/孙公司全称	子/孙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	
			直接	间接
1	苏州亚振国际家居有限公司	苏州亚振	67.00	
2	上海亚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亚振国贸	100.00	
3	南京利维亚家具有限公司	南京利维亚	100.00	
4	辽宁亚振家具有限公司	辽宁亚振	70.00	
5	上海亚振家具有限公司	上海亚振	100.00	
6	北京亚振家具有限公司	北京亚振	80.00	
7	南通亚振东方家具有限公司	南通亚振	100.00	
8	上海杰亦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杰亦诚	100.00	
9	上海亚振海派艺术馆	海派艺术馆	100.00	



上述子/孙公司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2) 本公司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

报告期内新增子公司情况如下：

序号	子/孙公司全称	子/孙公司简称	报告期内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上海亚振海派艺术馆	海派艺术馆	子公司上海亚振投资新设

本公司报告期内未减少子公司。

报告期内新增子公司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第十一节财务报告、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亚振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高伟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7 年 4 月 13 日